成 飞 医 院

管理规章制度

医信专—013—2024

批准：张鹏

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修订记录：

序号	编号	名称	实施日期	修订内容
1	医信专—013—2017	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2017 年 5 月 4 日	新增
2	医信专—013—2022	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2022 年 4 月 19 日	修订部门名称
3	医信专—013—2024	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2024 年 7 月 16 日	更新生效日期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规则是为了使医院计算机网络系统使用、管理、信息安全、资源共享有所遵循，规范院内操作流程，提高网络系统安全性，提高办公效率而制定。医院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由信息部负责，包括：计算机操作系统、系统数据系统、网络软硬件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与维护。本规则适用于成飞医院全体员工。

第二章 管理职责

第二条 信息部信息中心职责：

1、负责对全院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网络设施设备的运行状态、使用情况及效果进行跟踪和评价，并向分管领导汇报。

2、负责对相关使用软件的升级维护。

3、负责医院信息系统数据的备份和维护。

4、负责全院网络设备和工作站设备的管理和调配。

5、负责全院各工作站点软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维护等工作。

6、负责对全院网络设备进行定时维护管理。

7、负责督促各部门及各级各类操作人员严格按照管理规范进行系统操作。

第三章 系统运行管理

第三条 计算机设备开机顺序：先开 UPS 电源、打印机、扫描仪等、显示器等外设，再开主机；关机顺序相反，不得强行开/关机。

第四条 计算机连接有打印机、刻录机、扫描仪、光驱等外部设备时，应首先在关机状态（关掉所有设备电源）下将计算机及外设连接好，禁止带电连接或去除计算机外部设备。

第五条 计算机外部设备不使用时，应关掉外部设备的电源。禁止长期打开不使用的外部设备电源，显示器应设置节能模式，要求做到人走关机，下班时关机。

第六条 计算机系统的电源应与功率大的用电设备（电梯、空调等）分开。

第七条 非授权人员严禁在内网工作站上使用光盘、移动磁盘等传输介质。系统操作人员应及时按正确方法清洁和保养设备上的污垢，保证设备正常使用。

第八条 不得私自拆卸机械、增加、减少或试用新配件。如主机性能确实不能满足当前工作需要的可向院内主管部门申购相应设备，待院领导审核批准后方可由医院统一购买，并由信息部安装。

第四章 系统维护管理

第九条 对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系统故障和操作错误，使用科

室应及时根据成飞医院故障查询系统操作指南操作排故，如无法解决应向信息部报告，信息部应及时响应并按流程妥善处理。

第十条 项目实施、系统升级、机房设施设备检修等需人为中止系统运行的特殊事件，网络中心需向院领导请示汇报，取得同意后方可进行。须提前通过短信、内网、弹出窗口发布通知，通知各部门妥善做好各类应急预案。

第十一条 建立和完善操作人员授权信息库、产品知识库、网络节点及 IP 地址数据库、服务器、网络设备管理数据库。

第十二条 系统管理员须定时对网络设备和网络工作站的工作状态和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查，认真填写各类运维记录并妥善保存。

第十三条 对不能处理的系统故障要及时上报，并提请设备供应商、系统集成商等有关技术部门支援。

第十四条 科室硬件设备出现故障时应及时向信息部报告，设备维修或更换后，部门负责人应在维修记录单等相关单据上签字确认。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本制度经医院党委会审议批准。

第十六条 原制度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作废。

第十七条 本制度自 2024 年 7 月 16 日起施行。

第十八条 本制度由信息部编制并负责解释。